

**承销商关于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处置进展公告
(2026 年 8 月)**

一、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

1	发行人名称	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	债项名称	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
3	债项简称	17 康得新 MTN001
4	债项代码	101759003.IB
5	发行金额	10 亿元
6	发行时间	2017/2/14
7	发行期限	5 年
8	债项余额	10 亿元
9	评级情况	主体：发行时 AA+,最新 C 债项：发行时 AA+,最新 C
10	本计息期债项利率	5.5%（票面利率）
11	本金兑付日	2022/2/15
12	实际到期日	2021/11/22
13	主承销商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14	登记托管机构	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工作进展情况

1、我行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披露了《主承销商关于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处置进展公告（2026 年 7 月）》。

2、我行持续督导破产重整管理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督导其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《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未按期偿付后续进展情况的公告(2026 年 8 月)》。

3、2024 年 12 月 11 日，发行人披露了《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

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<民事裁定书>的公告》、《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<刑事判决书>的公告》。主承销商将督促发行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,继续跟进处置进程。

三、后续工作安排

1、积极跟进重整进展,保持与债券持有人及相关中介机构的沟通,督导发行人及破产重整管理人按照《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》和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等规定,做好相关后续信息披露工作。

2、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等规定,做好主承销商信息披露工作。

3、督导发行人继续通过多种途径努力筹措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,尽快向投资人支付本期中期票据的本金及利息。

4、督导发行人及破产重整管理人积极听取债券持有人相关诉求,及时召开持有人会议,共同商讨后续解决方案,维护持有人权益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1、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

联系人: 吴竞轶、徐嘉赫

联系方式: 18862220651

2、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李昂

联系电话: 010-82282777

3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许孙婧、袁善超

联系方式：0512-65169523

4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沈文妍

联系方式：0512-62582368

浦发银行承诺披露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并将按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，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主承销商关于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处置进展公告（2026 年 8 月）》之盖章
页)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